

附件3

补充说明

1、本《通知》及所有附件可在技联在线（www.jilianonline.cn）网站→技术社区→社区公告→下载。

2、科技副总申报材料清单中，真实性承诺书、申报书、合作协议书、任职计划书参照样稿详见附件4、5、6、7。

3、关于《合作协议书》中的具体职务说明：可包括总经理、总工程师、副总经理、副总工程师、技术副总、研发副总、技术总监、研发总监、技术中心主任、研发中心主任等。

4、关于《合作协议书》中的签名盖章说明：甲方应为企业公章，乙方应为人才本人签名，丙方应为学校公章、或学校科技合同公章、或科研院所公章。

5、本《通知》支持政策中，关于给予“产学研合作项目”指导性计划立项支持说明：①拟于2018年下半年发布项目申报指南（仅限入选的科技副总申报）。②原则上应提供项目申报书、“四技合同”（暂定2017年1月1日以后签订的且至申报截止日在研的合同）、高校院所开具的发票、银行进出账单、“校企联盟”登记备案表等相关申报材料。③如获立项支持，拟以省科技厅名义下达立项文件，项目期满验收合格拟给予结题证书。④原则上2017年获批的科技副总享受本《通知》支持政策。

6、请申报人（申报企业）预留科技副总申报材料扫描件及电子版，以便后续申报“产学研合作项目”及验收结题等使用。